

## 新論壇 龐愛蘭議員辦事處 合辦

### 2015 年市民飲酒習慣調查及

### 在零售點禁止售酒予未成年人士之執行情況

2015 年 2 月 2 日

#### 1. 前言

新論壇在 2014 年 12 月底至 2015 年 1 月中，用音頻電話隨機抽樣成功訪問了 1,257 名市民，了解他們飲用酒精的習慣和意見。另外，龐愛蘭議員辦事處派出兩名未成年調查員，在沙田區多間便利店及超級市場購買酒精類飲品，以了解業界是否嚴格遵守自我規管的守則，在零售點禁止售酒予未成年人士。有關報告詳情如下：

#### 2.1 四成人未成年已首次偷嚙酒精飲品

- 調查發現共四成受訪者在 18 歲前已首次嚙酒。有 16% 表示首次嚙酒的年齡是在“12 歲或以下”，24% 表示是“13-17 歲”。表示成年後才首次嚙酒的只有 34%，另外有 26% 受訪者表示“無試過飲酒”。(見表 1)
- 剔除上題表示“無試過飲酒”的受訪者後，33% 表示有飲酒習慣，67% 表示沒有。故有飲酒習慣的受訪者佔整體 24%。值得注意的是，在年齡層的相關分析中，未成年受訪者中也有 15% 表示有飲酒習慣。(見表 2)

#### 2.2 聖誕新年期間：一半有暴飲情況 三成多認為香港酗酒嚴重

- 在表示有飲酒習慣的受訪者當中：
  - 高達 84% 在過去一個月內每星期都有飲酒(11% 每星期飲 5-6 日；17% 每星期飲 3-4 日；41% 每星期飲 1-2 日)，只有 16% 表示無飲。(見表 3)
  - 在飲用量方面，有 50% 表示在過去一個月內，有試過一次飲用超過 5 杯例如啤酒或葡萄酒之類的酒類飲品，即是達到衛生署定義的暴飲程度。(見表 4)
  - 飲醉的情況也頗普遍。有 44% 表示過去一個月內曾經飲醉，有 18% 表示“經常都會飲醉或間中會飲醉”，有 56% 表示“從未飲醉過”。(見表 5)
- 問到香港人飲酒上癮(酗酒)的情況，有 36% 整體受訪者認為“應該有好多”，44% 認為“應該有啲”，只有 13% 認為“應該好少”。(見表 8)

#### 2.3 四成不知酒精致癌 六成多從未見過酒精危害宣傳

- 問及是否知悉酒精類產品如同香煙，均被世界衛生組織列為第一類致癌物，



即對人體有明確致癌性。不知道的有 42%，50%表示知道。(見表 6)

- 問及有否接觸政府有關飲酒危害健康的宣傳，高達 64%表示“完全無接觸過或無乜接觸過”，只有 26%表示“間中接觸過”，表示“經常接觸到”的更只有 7%。(見表 7)

#### 2.4 四成多曾見未成年人買酒 八成人促立法管制

- 問及曾否目睹未成年人士在便利店或超市等零售店購買酒精飲品，43%受訪者表示“有見過”，57%表示“無見過”。(見表 9)
- 對於是否支持政府立法規定各類零售店及酒吧以外的飲酒場所，禁止賣酒予 18 歲以下之未成年人士，82%受訪者表示支持立法，表示不支持的只有 11%。(見表 10)

### 3. 實地買酒調查 未滿 18 歲照買無誤!?

#### 3.1 限制售酒予未成年人士難靠自我規管

- 在絕大部份的先進地區，都有法例禁止在零售點售賣酒精類飲品予未成年人士，以保障和避免未成年人士過早接觸酒精類飲品。而香港是極少數沒有立法的先進地區，現時只是透過香港零售管理協會同業守則，以自我規管的方式限制零售點售酒予未成年人士：“會員公司不得將任何受法例限制的商品售予年齡在十八歲或以下的未成年人士，包括：酒、香煙。”
- 為了解守則的執行情況。龐愛蘭議員辦事處派出 2 名調查員(分別為 12 歲和 16 歲的女孩)，在 1 月 17 日到沙田區 7 個不同商號共 16 個零售點買罐裝啤酒，以測試這些店鋪會否售酒予 2 名未成年的小調查員。
- 結果發現，2 名調查員都在大部份店鋪成功購買罐裝啤酒，只有少部份店鋪拒絕售賣。其中 12 歲的調查員到達 16 間有售賣酒精的店鋪，成功在 8 個零售點買到酒精飲品，有 8 間被拒絕；16 歲的調查員到 16 間有售賣酒精的店鋪，同樣成功在 7 個零售點買到酒精飲品，二人成功率均達到一半。(見表 15)

#### 3.2 7 個不同商號共 16 個零售點測試：只有 2 間商號嚴格執行守則

- **未能履行守則之商號**：2 名調查員共 6 次到以下 2 間商號(OK 及佳寶)，在同一間 OK 便利店 2 次都能成功買到酒精飲品，成功率達 100%；另外 4 次到達 2 間佳寶分店，共有 3 次成功買到酒精飲品，成功率達 75%。反映這 2 間商店沒有嚴格履行守則要求。
- **部份履行守則之商號**：在 Vango、惠康及 7-11，履行守則之情況較為參差，情況如下：

- 調查員到 2 間惠康共買 4 次酒，有 2 次被拒絕，成功率有 50%
- 調查員到 2 間 Vango，各自在其中一所買到酒精飲品，成功率有 50%
- 調查員到 6 間 7-11 分店，2 名調查員都分別成功買到酒精飲品，其中一所分店更賣酒予 2 名調查員，成功率約有 33.3%
- **能履行守則之商號：**
  - 2 名調查員在吉之島共嘗試買 2 次酒，但都被拒絕。
  - 2 名調查員在兩間百佳分店共嘗試買 4 次酒，均被拒絕。

### 3.3 兩位調查員成功率相約 商號警覺性低 把關不足

2 位未成年調查員分別為 12 歲及 16 歲，購買酒精飲品的整體成功率達 40.6%，而當中只有 2 個商號嚴格履行同業守則，拒絕售賣酒精予 2 位未成年的調查員。更值得注意的是，較為年長的 16 歲調查員尚且有可能會被誤認為成年人，但只有 12 歲調查員仍然是兒童，成功買酒的比率和 16 歲的調查員竟然相約，反映大部份商號在推行政策及員工培訓問題上有明顯不足，對未成年人士售酒警覺性低，令守則在執行時根本形同虛設。

## 4 總結

### 4.1 受訪者普遍對飲酒危害認識不足 防禦鬆懈

調查發現每約四名受訪者就有一名有飲酒的習慣。有飲酒習慣的人當中，近八成半在過去一個月內每星期都有飲酒，一半人在過去一個月內一次飲用超過 5 杯例如啤酒或葡萄酒之類的酒類飲品(即屬暴飲水平)，近四成半人表示在過去一個月內曾經飲醉。顯示市民在過去聖誕及新年期間飲酒頻密，而暴飲情況亦相當普遍。

雖然有人相信飲少量酒對健康有益，但事實上酒精對健康有正面影響的講法在醫學界並未有結論，現時各地建議的每日或每週最高飲用酒精單位也並非安全攝取量。根據世界衛生組織 2014 年公佈的「全球酒精與健康狀況報告」，全世界每年有 30 萬人死於酒精使用，報告亦證實酒精與超過 200 種疾病存在因果關係。香港衛生署在 2011 年 9 月發表的《香港減少酒精相關危害行動計劃書》中也指出，酒精幾乎影響身體每個器官。有醫學研究(Britain's Centre for Crime and Justice Studies)更把酒精，海落英，可卡因位列最致命毒品前三名。此外，飲酒也可以帶來嚴重的社會、經濟損失，對社會和其他人士都會帶來危害，但問題一直被社會所忽視。

## 4.2 未成年人士接觸酒精飲品欠監管

調查同時發現，一成半未成年受訪者有飲酒習慣，四成整體受訪者在十八歲前首次嚐酒，另外四成三人表示曾目睹未成年人士在便利店或超市等零售店購買酒精飲品，並有八成三人支持立法，規定包括各種零售店以及酒吧以外的飲酒場所禁止賣酒予 18 歲以下人士。而在龐愛蘭議員辦事處的實地買酒調查中，亦發現兒童十分容易便可以買到酒精類飲品，顯示同業守則形同虛設，無法避免未成年人士過早接觸酒精飲品。事實上，香港法例容許購買酒精類飲品的最低年齡為 18 歲，亦禁止酒牌持牌人售賣和供應酒類予未成年人。不少社區不一定都有酒吧，卻肯定有超市，便利店更是隨處可見。對於這些青少年更容易更方便可以接觸酒精的地點，竟然未有法例禁止未成年人士購買酒精飲品，實在是控酒政策的一大漏洞。

## 4.3 政府控酒政策嚴重滯後

在整體受訪者當中，有四成人不知酒精和香煙一樣，被世界衛生組織列為第一類致癌物，三成六人表示從未接觸過政府有關飲酒危害健康的宣傳信息，顯示政府的宣傳力度不足。酒精與香煙同樣會對身體造成損害，相對於政府在控煙政策上大力推行，對控酒方面卻顯得軟弱無力。

## 5. 建議

### 5.1 立法規管零售點

根據外國及本地的一些研究指出，飲酒的年齡越早，日後出現與酗酒有關問題的風險就越大，而東華三院「遠酒高飛」酗酒治療計劃更證實大部分酗酒者是在十八歲以前開始飲酒。所謂預防勝於治療，要減少酒精帶來的健康及社會問題，要由年輕人着手。故此，新論壇要求政府盡快堵塞零售點售酒的漏洞，與零售店鋪組織加強溝通，提醒業界嚴格執行自我規管，同時需考慮進行禁止零售點售酒的立法工作，保護未成年人士。

### 5.2 加強飲酒危害宣傳

此外，酒精與香煙同樣會對身體造成損害，但香港社會卻嚴重低估酒精帶來的禍害。政府現時有關酒精危害的宣傳嚴重不足，亦多只停留在醉酒駕駛的層次，與反吸煙的宣傳比較更是不成比例的低，故此，政府應該加強向市民尤其是青少年，講解酒精對健康的危害，鼓勵市民減少飲酒，建立健康生活習慣。

### 5.3 成立專責委員會 落實《香港減少酒精相關危害行動計劃書》政策

相對於吸煙的問題，政府投放在減少酒精危害的資源，明顯嚴重不足。香港有關減少酒精危害的政策，只是由衛生署轄下的飲酒與健康工作小組擬定的《香港減少酒精相關危害行動計劃書》作出，而當中不少建議，包括考慮在飲酒場所以外限制售賣酒精飲品的合法年齡，至今只是只聞樓梯響，反映有關減少酒精危害的問題得不到特區政府高層的重視，新論壇認為，政府應成立較高層次的委員會，以統籌減少酒精危害的政策，推動《香港減少酒精相關危害行動計劃書》之內容，並加強對酒精危害之宣傳，以保障市民的健康。

## 表列數據

表 1.

請問你第一次飲酒係幾多歲?	
12 歲或以下	16%
13-17 歲	24%
18 歲以上	34%
無試過飲酒	26%

表 2.

請問你有無飲酒既習慣? (年齡分析) (只限上題選擇首 3 項的被訪者)		
	有*	無
18 歲以下	15%	85%
18-30 歲	38%	62%
31-40 歲	36%	64%
41-50 歲	31%	69%
51-60 歲	29%	71%
61 歲或以上	35%	65%
*整體有試過飲酒的被訪者	33%	67%

表 3.

*請問你係過往一個月內，平均每星期有幾多日有飲過酒? (只限有飲酒習慣的被訪者)	
完全無飲過	16%
飲過 1-2 日	41%
飲過 3-4 日	17%
飲過 5-6 日	11%
每日都有飲	15%

表 4.

*請問你係過往一個月內，有無試過一次過飲用超過 5 杯例如啤酒或葡萄酒之類既酒類飲品? (只限有飲酒習慣的被訪者)	
有試過	50%
無試過	49%
唔清楚	1%

表 5.

*請問你係過往一個月內，有無試過飲醉酒？ (只限有飲酒習慣的被訪者)	
從未飲過	56%
好少飲醉	26%
間中會飲醉	13%
經常都會飲醉	5%
唔清楚，無印象	1%

表 6.

你知唔知道，酒精類產品同香煙一樣，都被世界衛生組織列為第一類致癌物，即係對人體有明確致癌性既物質呢？	
知道	50%
唔知道	42%
唔清楚，無意見	8%

表 7.

你有無接觸過政府有關飲酒危害健康既宣傳呢？	
完全無接觸過	36%
無乜接觸過	28%
間中接觸過	26%
經常接觸到	7%
唔清楚，無意見	3%

表 8.

以你所知，你認為香港多唔多人有飲酒上癮既問題呢？	
應該好少	13%
應該有 D	44%
應該有好多	36%
唔清楚，無意見	8%

表 9.

你有無見過未成年人士係便利店或超市等零售店買過酒精飲品？	
有見過	43%
無見過	57%

表 10.

你支唔支持政府立法，規定各種零售店及酒吧以外既飲酒場所，禁止賣酒俾 18 歲以下既未成人人士呢？	
支持立法	82%
唔支持立法	11%
唔清楚，無意見	7%

表 11.

你既教育程度係？	
小學或以下	16%
初中或預科	50%
大專或以上	33%

表 12.

你認為你係屬於邊個階層？	
基層	52%
中產	32%
上層	3%
唔清楚，好難講	13%

表 13.

你既性別係？	
男	49%
女	51%

表 14.

年齡	
18 歲以下	11%
18-30 歲	18%
31-40 歲	12%
41-50 歲	14%
51-60 歲	17%
61 歲或以上	28%





表 15.

實地買酒調查測試店舖 (括號內為整體成功率)	調查員 A (12 歲)	調查員 B (16 歲)
<b>百佳 (0%)</b>		
1. 新界沙田正街 11-17 號偉華中心商場 2 樓 6-7 號舖	×	×
2. 新界沙田橫壘街 1-15 號好運中心 3 樓	×	×
<b>惠康 (50%)</b>		
3. 沙田禾輦村禾輦廣場二樓 206A 號舖	✓	×
4. 沙田中心街 21-27 號沙田廣場低座 1, 24 及 25 號舖	×	✓
<b>7-11 (33%)</b>		
5. 新界沙田禾輦邨禾輦廣場地下 G3 及 G4 號舖	✓	×
6. 新界沙田禾輦商場 2 樓 CC01-CC02 號舖	×	×
7. 新界沙田瀝源街 6 號瀝源邨福海樓 F3 樓 S17 號商舖	✓	✓
8. 新界沙田沙田中心 3 樓 10 號舖	×	×
9. 新界沙田好運商場 3 樓 74 號舖	×	✓
10. 新界沙田希爾頓中心	×	×
<b>OK (100%)</b>		
11. 沙田正街 11-17 號偉華中心二樓 1A 號舖	✓	✓
<b>Vango (50%)</b>		
12. 新界沙田禾輦邨禾輦商場 2 樓 211 號舖	✓	×
13. 新界沙田瀝源街 6 號瀝源邨瀝源廣場附樓 1 座地下 NK3 號舖	✓	✓
<b>佳寶 (75%)</b>		
14. 新界沙田希爾頓中心	✓	✓
15. 新界沙田瀝源邨瀝源商場	×	✓
<b>吉之島 (0%)</b>		
16. 沙田禾輦村	×	×
<b>成功次數 (成功率)</b>	<b>6/16 (38%)</b>	<b>7/16 (44%)</b>

✓成功買到酒 ×未能買到酒

-- 完 --